## 关于对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刘喜旺的监管函

创业板监管函〔2022〕第 128 号

## 刘喜旺:

2022年1月13日,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披露公告显示,你作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,拟于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,068,700股;此后因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和实施权益分派,拟减持股份数量调整为不超过1,496,180股。2022年7月27日,公司披露公告称,你已减持1,991,640股,其中超额减持495,460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0.35%,涉及金额750.67万元。

你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本所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(2020年12月修订)》第1.4条、第2.3.1条以及《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第十三条的规定。请你充分重视上述问题,吸取教训,及时整改,杜绝上述问题再次发生。

特此函告。

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2年7月28日